

大成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、C 类份额

增加部分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蚂蚁（杭州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、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鼎信汇金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、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、宜信普泽（北京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，自 2023 年 3 月 6 日起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上机构办理大成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、C 类份额（A 类基金代码：017764、C 类基金代码：017765）的开户、认购等业务，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以上机构相关规定。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.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57

网址：<http://www.18.cn>

2. 蚂蚁（杭州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188-8

网址：www.fund123.cn

3.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818-188

网址：www.1234567.com.cn

4. 腾安基金销售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0-890-555

网址：www.tenganxinxi.com

5.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0-5369

网址：www.jiyufund.com.cn

6.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1599288

网址：<https://danjuanapp.com>

7.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2555

网址：www.5ifund.com

8.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118、400-098-8511（个人业务）、400-088-8816（企业业务）

网址：<https://kenterui.jd.com/>

9.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020-89629066

网址：www.yingmi.cn

10.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177

网址：<https://www.snjijin.com/>

11. 鼎信汇金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58-5050

网址：<http://www.tl50.com>

12.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0-555-671

网址：<http://www.hgccpb.com/>

13.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1-5399

网址：www.noah-fund.com

14.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055-4
网址：<https://www.duxiaomanfund.com/>

15.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66-1188
网址：www.new-rand.cn

16.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021-50810673
网址：www.wacaijijin.com

17. 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80-3388
网址：www.puyifund.com

18.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20-0022
网址：<http://licaike.hexun.com>

19.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客服电话：4000048821
网址：www.taixincf.com

20.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224-888
网址：www.jfzinv.com

21.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21-8850
网址：www.harvestwm.cn

22. 宜信普泽（北京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6099-200
网址：<http://www.yixinfund.com>

23.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80-8208
网址：www.licaimofang.cn

24.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8-5558（免长途通话费用）

网址：www.dc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